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、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、司法及獄政委員會
第6屆第1次聯席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08月15日(星期四)上午11時50分

地點：第1會議室

出席委員：王幼玲、王美玉、王麗珍、林文程、林郁容、林盛豐、范巽綠、浦忠成、高涌誠、張菊芳、郭文東、葉大華、趙永清、蔡崇義、蕭自佑、賴振昌、鴻義章、蘇麗瓊

列席委員：李鴻鈞、葉宜津

請假委員：紀惠容、賴鼎銘

主席：范巽綠（註：召集人浦忠成另有要公，先行離席，委請范巽綠委員代行主席職務。）

主任秘書：李昀、施貞仰、林惠美

紀錄：張瑀升

甲、討論事項

一、葉大華委員、蔡崇義委員、林郁容委員調查：據悉，新北市板橋區某私立幼兒園幼兒體內疑檢出「巴比妥」安

眠鎮靜類藥物，又多名幼兒出現情緒不穩、具攻擊性等症狀，相關行為疑涉犯刑法妨害幼童身心健全發育罪等罪嫌，並有違背兒童權利公約之虞。另新北市汐止區某私立幼兒園幼兒疑驗出「苯二氮平類」（BZD）安眠藥管制藥物，相關幼兒園餵藥流程疑有疏漏或涉不法情事。究相關案情實情始末、幼兒檢體遭驗出藥物殘留之原因及藥源為何？是否涉及不法？主管機關接獲家長反映幼兒遭不當對待事件，有無即時查明、積極妥處？是否涉及行政怠惰？均有調查瞭解必要案之調查報告。（113教調37）提請 討論案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請參酌高涌誠委員、王幼玲委員意見修正。本案修正後通過。
- 二、調查意見一、三、四，提案糾正新北市政府，並議處相關違失人員。
- 三、調查意見二，函請法務部、新北市政府確實檢討改進見復。
- 四、調查意見三，函請教育部確實檢討改進見復。

- 五、調查意見五、六，函請新北市政府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衛生福利部確實檢討改進見復。
- 六、調查意見(遮隱個人資料)，函復陳訴人。
- 七、調查意見，送請國家人權委員會參處。
- 八、「調查報告案由、調查意見(遮隱個人資料)及處理辦法，上網公布」，修正為「調查報告案由、調查意見、處理辦法及簡報(以上均遮隱個人資料)，上網公布」。

二、葉大華委員、蔡崇義委員、林郁容委員提：新北市政府民國(下同)112年5月14日知悉新北市板橋區某私立幼兒園幼兒體內疑檢出安眠鎮靜類藥物，疑涉違法及不當對待幼兒事件，徒有稽查行為，卻未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等規定，本於權責留取行政調查所需之重要影像證據，導致迄今幼兒實際受照顧情形仍未釐明；對幼兒疑遭餵食不明藥物之釐清更便宜行事，第一時間推諉園方處理並提供無效檢驗管道，並遲於112年6月5日才入園專案採檢，後續檢驗之公布更失精確嚴謹，致擔憂蔓延，對兒童安置就學也消極處理、未盡周全，新北市政府處

理本案各項作為未能確實考量兒童權利，嚴重折損家長對政府之信任，核有違失，爰依法提案糾正。(113教正16)提請 討論案。

決議：糾正案通過並公布。

散會：下午 12 時 28 分

主 席：范巽綠